



# 新教材

© XINJIAOCAI WANQUANJIEDU ©

# 完全解读

新课标 · 人

与最新教材完全同步  
重点难点详尽解读

# 政治



YZL10890140956

主编：孙宜树  
本册主编：李永春 于淑宏 董军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人民出版社

全新改版  
含教材习题解答



全

# 新教材

XINJIAOCAIWANQUANJIEDU

# 完全解读

与最新教材完全同步  
重点难点详尽解读

# 政治



新课标·人  
高中(必修2)

主 编：孙宜树

本册主编：李永春 于淑宏 董 军

副 主 编：孙宜树 汤宏宇 武小东 张 健 李玉光

编 者：申雪松 袁忠军 赵翔伟 潘光臣 赵秀英

于 颖 吴长龙 李 爽 王洪军 赵铁华

张文武 纪洪波 董 斌 朱健坤 邵 丽

戴世华 李秀秀 朗滨宾



YZL10890140956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人民出版社

全新改版  
含教材习题解答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教材完全解读·高中政治·2·必修/  
孙宜树主编·一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人民出版社,2011.8  
ISBN 978 - 7 - 5463- 6416- 2  
I. ①新… II. ①孙… III. ①政治课—高中—教学参  
考资料 IV. ①G6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47477 号

策 划:吉林人民出版社综合编辑部策划室  
执行策划:罗明珠 毛 望

## 新教材完全解读·高中政治必修 2 新课标(人)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中国·长春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网址:www.zigengguoji.com 电话:0431-85202911

主 编 孙宜树 本册主编 李永春 于淑宏 董 军

责任编辑 张长平 王胜利 封面设计 魏 晋 薛雯丹

责任校对 朱 峰 魏 雪 版式设计 邢 程

印刷:北京市梓耕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1230 1/16

印张:12 字数:349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 - 7 - 5463- 6416- 2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2.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89579201  
图书质量反馈电话:(0431)85202911 售书热线:(010)85710890

# 目 录

<b>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b>	1	<b>单元知识网络</b>	40
<b>单元导学</b>	1	<b>高考链接</b>	41
<b>第一课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b>		<b>单元综合评价</b>	43
人民民主专政: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新课导读	2		
解读教材	2		
典例精析	5		
纠错释疑	6		
课后练习	7		
政治权利与义务:参与政治生活的基础和准则			
新课导读	7		
解读教材	8		
典例精析	11		
纠错释疑	12		
课后练习	13		
政治生活:有序参与			
新课导读	14		
解读教材	14		
典例精析	16		
纠错释疑	16		
课后练习	17		
<b>第二课 我国公民的政治参与</b>			
民主选举:投出理性一票			
新课导读	18		
解读教材	19		
典例精析	21		
纠错释疑	22		
课后练习	23		
民主决策:作出最佳选择			
新课导读	24		
解读教材	24		
典例精析	27		
纠错释疑	28		
课后练习	29		
民主管理:共创幸福生活			
新课导读	30		
解读教材	30		
典例精析	32		
纠错释疑	33		
课后练习	33		
民主监督:守望公共家园			
新课导读	34		
解读教材	35		
典例精析	37		
纠错释疑	38		
课后练习	39		
<b>第2单元 为人民服务的政府</b>	46	<b>单元知识网络</b>	40
<b>单元导学</b>	46	<b>高考链接</b>	41
<b>第三课 我国政府是人民的政府</b>		<b>单元综合评价</b>	43
政府的职能:管理与服务			
新课导读	47		
解读教材	47		
典例精析	50		
纠错释疑	51		
课后练习	52		
政府的责任:对人民负责			
新课导读	53		
解读教材	53		
典例精析	56		
纠错释疑	57		
课后练习	58		
<b>第四课 我国政府受人民的监督</b>			
政府的权力:依法行使			
新课导读	59		
解读教材	59		
典例精析	63		
纠错释疑	64		
课后练习	65		
权力的行使:需要监督			
新课导读	66		
解读教材	67		
典例精析	70		
纠错释疑	72		
课后练习	73		
<b>第3单元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b>	79	<b>单元知识网络</b>	74
<b>单元导学</b>	79	<b>高考链接</b>	75
<b>第五课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b>		<b>单元综合评价</b>	76
人民代表大会:国家权力机关			
新课导读	80		
解读教材	80		
典例精析	82		
纠错释疑	83		
课后练习	84		

# 目 录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	
新课导读	85
解读教材	85
典例精析	87
纠错释疑	89
课后练习	90
<b>第六课 我国的政党制度</b>	
中国共产党执政:历史和人民的选择	
新课导读	91
解读教材	92
典例精析	93
纠错释疑	94
课后练习	96
中国共产党:以人为本 执政为民	
新课导读	97
解读教材	97
典例精析	99
纠错释疑	101
课后练习	102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国特色的政党制度	
新课导读	103
解读教材	103
典例精析	106
纠错释疑	108
课后练习	108
<b>第七课 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及宗教政策</b>	
处理民族关系的原则:平等、团结、共同繁荣	
新课导读	109
解读教材	109
典例精析	112
纠错释疑	113
课后练习	114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适合国情的基本政治制度	
新课导读	115
解读教材	115
典例精析	117
纠错释疑	118
课后练习	119
我国的宗教政策	
新课导读	120
解读教材	120
典例精析	123
纠错释疑	124
课后练习	124
单元知识网络	125
高考链接	126
单元综合评价	129
<b>第4单元 当代国际社会</b>	132
单元导学	132
<b>第八课 走近国际社会</b>	
国际社会的主要成员:主权国家和国际组织	
新课导读	133
解读教材	133
典例精析	136
纠错释疑	137
课后练习	137
国际关系的决定性因素:国家利益	
新课导读	139
解读教材	139
典例精析	141
纠错释疑	143
课后练习	144
<b>第九课 维护世界和平 促进共同发展</b>	
和平与发展:时代的主题	
新课导读	145
解读教材	145
典例精析	148
纠错释疑	148
课后练习	149
世界多极化:不可逆转	
新课导读	150
解读教材	150
典例精析	153
纠错释疑	155
课后练习	155
我国外交政策的宗旨:维护世界和平 促进共同发展	
新课导读	156
解读教材	157
典例精析	159
纠错释疑	160
课后练习	161
单元知识网络	162
高考链接	163
单元综合评价	165
模块综合评价	168
答案与提示	172

# 单元 | 1 公民的政治生活

## ▶ 单元导学

## 提纲挈领



[学习目标]

## 『单元综述』

本单元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国家观、民主观的基础上,主要介绍我国的国家性质、公民的政治权利与义务,以及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内容、行为准则和主要方式等。从知识的内在联系看,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性质,决定了我国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决定了我国政府是为人民服务的政府,决定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决定了我国必须实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决定了我国的对外活动及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因此本单元是全书的统领。

## 『单元视点』

[学习方法]

公民的政治生活	课节	重难点知识	学法指导
	第一课: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1. 国家性质 2. 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和优点 3. 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原则	1. 做到课前预习。要有好的学习效果,必须做到课前预习。预习时首先了解本章导学部分要求达到的学习目标,进而根据导学部分设置的思考题进行预习,预习之后通过验学部分的习题检验预习效果,疑难的东西自己动手查资料。 2. 听课要认真,有重点。根据预习的情况,有的放矢地领会预习中的疑难问题。 3. 要有纠错本、错题集。做到有错“必究”。就是要弄个究竟,刨根问底,并把自己的体会记下来。记忆性的东西,可以用联想、顺口溜等方法记忆。自己难以理解的东西,可以用事例法记忆。 4. 构建思维导图。学了一框、一课或一个单元,把相关的知识“串”成“知识串”,联成“知识树”。这样做有利于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并形成知识体系。 5. 关注时政。养成把时政现象与所学理论联系起来的习惯。养成回忆的习惯。一有空闲的时间就回忆所学的知识,回忆不起来的,及时复习,从而巩固知识。
	第二课:我国公民的政治参与	1. 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的优点及局限性 2. 社会听证制度 3. 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 4. 发展基层民主,保障人民享有更多更切实的民主权利	



## 第一课 |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 人民民主专政：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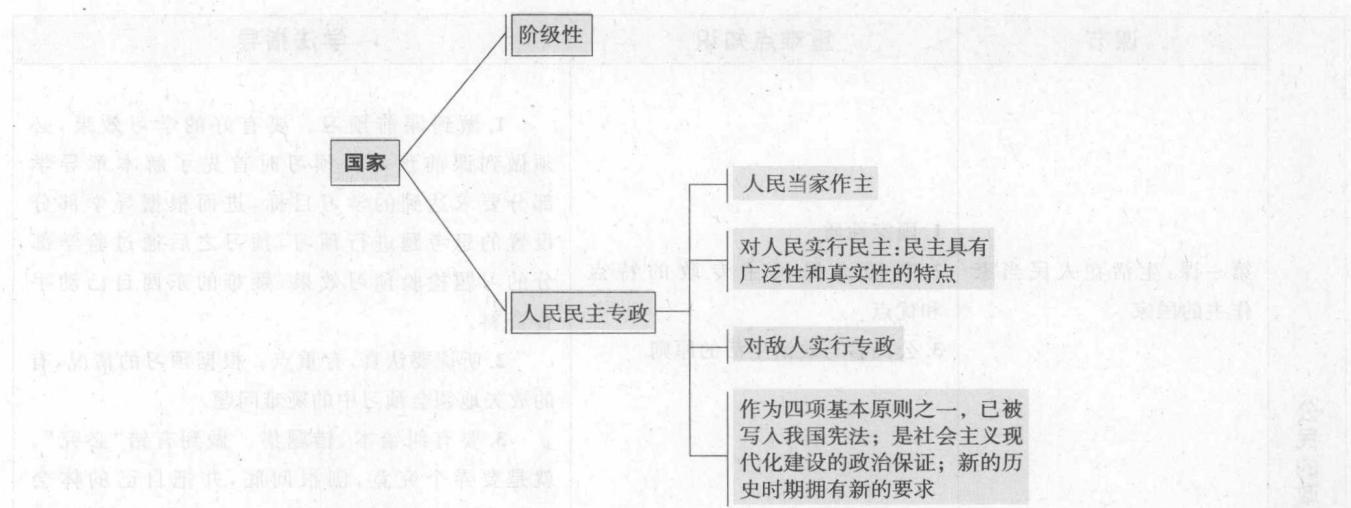
新课导读

明确目标

#### 『学习目标』

课标要求	重点难点
引述宪法规定，明确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国家的本质；国家的性质及类型
理解人民民主专政的含义；人民民主专政的优点和特点	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人民民主专政的新要求；民主与专政的关系

#### 『知识导图』



解读教材

知识全解

#### 『基础总结』

##### 知识点一 国家

###### 1. 国家的本质

国家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工具，阶级性是国家的根本属性。

###### 2. 国家的性质及类型

国家性质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具体地说就是国家政权掌握在哪个阶级的手中，哪个阶级是统治阶级，哪个阶级是被统治阶级。国家性质就是国体。

统治阶级的性质决定国家的性质，从根本上决定国家性质的是其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

根据国家性质，迄今为止，国家有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资本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等类型。前三种类型的国家属于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社会主义国家是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

##### 知识点二 广泛、真实的民主

###### 1. 我国的国家性质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 2. 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

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实行专政。

## 拓展

## 关于民主本质与民主程度的关系

首先，民主本质与民主程度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民主是指在统治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世界上不存在超阶级的民主。民主本质指的是民主的阶级属性。它是民主的质的规定性。民主程度是指民主的实现程度，即民主原则和精神转化为实践的程度、状况和水平，它是民主的量的规定性。民主的发展受社会条件的制约，民主需要经历一个长期的发展过程，才能达到完善。

其次，民主本质与民主程度存在密切的联系。一方面，民主的阶级性质是制约民主程度的重大因素。民主的发展程度受社会经济、政治、文化、民族、历史传统等众多因素的制约。在这众多因素中，阶级性质的制约是最重要的。不同阶级对民主程度的提高起着阻碍或促进作用。有的甚至改变民主的发展方向。另一方面，民主程度的发展对于维护民主阶级性质具有重大的作用。民主作为一种国家制度，其程度的发展在实质上也是强化阶级统治的一种有效手段和方式。

再次，弄清民主本质与民主程度的区别和联系有着重大的现实意义。一是有助于明确社会主义在本质上是比资本主义更高的民主，无论资本主义民主程度如何完备，也改变不了其资产阶级享有的民主本质。我们所说的社会主义民主比资本主义民主更优越，主要是针对民主的本质来讲的。二是有助于清除把民主本质与民主发展程度混为一谈的错误。反对借口社会主义民主还不够成熟和健全，而否定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优越性，也反对借口资本主义民主发展程度高，就得出资本主义本质优越的错误结论。三是有助于消除人们以往对民主问题认识的某些片面性。不能认为代表先进阶级的民主，其发展程度就一定高，也不能认为代表落后阶级的民主其发展程度就必然低。这种认识混淆了民主本质与民主程度的区别。四是有利于我们认识到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建设，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健全民主制度的重要性。

## 3. 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人民当家作主

## 4. 人民民主的特点是广泛性和真实性

## 5. 人民民主专政不仅是新型的民主，而且是新型的专政

(1) 我国的专政职能与以往剥削阶级类型的国家的专政职能不一样，剥削阶级类型的国家的专政是极少数人对大多数人的专政，人民民主专政是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

(2) 专政职能的表现是国家依法打击极少数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的破坏活动，依法打击各种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保障人民民主，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 注意

在我国，阶级斗争虽然不是主要矛盾，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因此必须坚持专政职能，依法打击国内外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

## 6. 民主与专政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

## 拓展

民主是指在统治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民主的概念比较抽象，理解时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把握：首先，民主是指一种与专制制度相对立的国家制度，是近代资本主义国家才开始普遍采用的国家制度。其次，“在一定阶级范围内”是指民主总是为一定阶级所享有，总是属于统治阶级，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和利益，即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世界上没有抽象的、超阶级的、全民的民主。再次，“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是指民主的形式、程序、原则，它们只在统治阶级内部适用，归根结底是为统治阶级的民主服务的。

专政，即主要依靠暴力实行的统治。任何国家都具有专政的职能，都是统治阶级对被统治阶级的专政。

## 知识点三 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

1. 法律依据：作为四项基本原则之一，已被写入我国宪法。

## 注意

四项基本原则是：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是从国家政权本身来讲的，即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

2. 意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

## 注意

人民民主专政是我国的国体，它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学说的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产物，是符合中国国情、具有中国特色的无产阶级专政，它担负着对人民实行民主和对敌人实行专政的双重任务。

## 3. 新的历史时期的新要求：

- (1) 扩大社会主义民主；
- (2) 实行依法治国；
- (3) 强化政府的服务职能；
- (4) 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文化；
- (5) 改善民生，推进公平正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 注意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新要求包括上述五个方面的内容。无论从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还是从维护国家的主权、安全、统一和稳定的神圣职责，无论从警惕国内外极少数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的破坏活动，还是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来看，都应当理直气壮、坚定不移地坚持人民民主专政。

## 『要点精析』

## 要点一 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1. 这是由我国的国家性质决定的。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2. 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是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

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实行专政。

3. 人民的范畴：在我国现阶段，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解放军指战员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在内的全体人民。

4. 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的特点。

5. 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才能确保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不变，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不变，才能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

**例题**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一规定表明（ ）

- A. 人民民主专政是我国的政体
- B. 人民民主专政就是无产阶级专政
- C. 社会主义制度具有无比的优越性
- D. 我国的国体是人民民主专政

**【点拨】** 本题考查我国的性质。A说法错误，注意国体和政体的区别；B说法错误，人民民主专政不完全等同于无产阶级专政；C不符合题意。故选D。

## 要点二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原因

1.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作为四项基本原则之一，已被写入我国宪法。

第一、坚持人民民主的必要性。只有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才能调动亿万人民群众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

第二、坚持专政的必要性。只有坚持国家的专政职能，打击一切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才能保障人民民主，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

2.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新的历史时期有了新的要求：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实行依法治国；强化政府的服务职能；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文化；改善民生，推进公平正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等。

**例题** 我国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这是因为（ ）

①人民民主专政是民主与专政的统一 ②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③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作为四项基本原则之一，是我国的立国之本，已被写入我国宪法 ④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障

- A. ①②
- B. ②③
- C. ③④
- D. ②④

**【点拨】** 本题考查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原因。①和②不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原因，不存在因果关系。故选C。

## 要点三 人民民主的广泛性和真实性的区别

1. 我国人民民主的广泛性：一方面，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主要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政治自由、监督权等。另一方面，民主的主体具有广泛性：在我国现阶段，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解放军指战员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在内的全体人民，都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

2. 我国人民民主的真实性：表现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

有制度、法律和物质的保障，人民能够自己管理国家，也表现在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

**例题**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这说明（ ）

- A. 我国公民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B. 我国民主主体的广泛性
- C.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不能放弃的
- D. 我国是全民民主的国家

**【点拨】** 本题考查我国民主的特点，考查我们提取信息的能力。我国宪法的这一规定体现的是我国民主主体的广泛性，A、C、D说法错误。故选B。

## 『教材资料分析』

### 【材料分析】

#### 1. 教材第5页专家点评

这段文字表述了下面几个知识点：(1)国家性质：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2)国体的决定因素：国体是由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性质决定的；(3)按国家性质划分的国家类型：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前三种类型的国家属于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社会主义国家是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

#### 2. 教材第5页相关链接

本段文字说明了不同的民主主体的社会地位及作用，也从侧面说明了民主主体的广泛性。这种广泛性表现在改革开放以来出现了新的社会阶层，他们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

## 『教材问题解答』

(教材第4页)镜头一的内容反映中国国家政权发生了怎样的根本性变化？通过分析我国人大代表的选举活动，说一说我国的民主有什么样的特点。

**答案：**(1)镜头一的内容反映出中国国家政权掌握在绝大多数人民手中，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2)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就在于它与剥削阶级掌握的国家政权不同，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实行专政。在我国，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的特点。

(教材第6页)对比新旧中国的变化，结合近年来我国人权事业取得显著进步的事实，你能说明我国人民民主的真实性吗？

**答案：**列举事实：近年来，中国经济实现了快速、健康发展，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得到了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总体上实现了小康，解决了十几亿人的温饱问题；第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宪法修正案，增加了“尊重和保障人权”等许多与人民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条款；中国政府提出了“执政为民”和“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的执政思想……通过这些事实，我们可以看出我国人民民主的真实性。

## 典例精析

## 高效解题

## 『典型题剖析』

**例1** 从本质上说,国家是( )

- A. 管理社会公共事务的机关
- B. 立法、司法、行政机关的总和
- C. 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
- D. 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工具

**【点拨】** 本题是对国家性质的考查,属于基础试题。国家的本质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工具,A、B、C都不是国家的本质。故选D。

**例2** 深圳市南山区麻岭社区居委会选区的33名选民,依据《选举法》的有关规定,致函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和南山区人大常委会,要求罢免陈某的南山区人大代表资格。这说明( )

- A. 人民民主专政是新型的民主和新型的专政
- B. 我国的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的特点
- C. 我国的人民民主具有真实性的特点
- D.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国家政权

**【点拨】** 本题考查我们对我国人民民主真实性的理解。抓住主要信息“选民要求罢免人大代表资格”,由此可知,人民民主是真实的民主。故选C。

**例3** 辨析:民主是对大多数人而言的,专政是对极少数人而言的。这就是民主与专政的对立统一关系。

**【点拨】** 作为辨析题要注意思辨性。民主和专政都是有阶级性的,而不是多数人和少数人的问题。民主只适用于统治阶级内部,专政则适用于被统治阶级。

**【答案】** 题中观点是片面的。(1)民主和专政都具有阶级性,民主从来都是属于统治阶级的,而专政从来都是针对被统治阶级的。不是多数人和少数人的问题。

(2)民主与专政是对立统一的关系:一方面,它们相互对立,相互区别;另一方面,它们又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

## 『高考真题评析』

**例4** (2011·新课标全国文综)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规定,“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可以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从而改变了以往因城乡居民收入差异导致死亡赔偿金计算标准不同的状况。这一法律规定的变化( )

- A. 坚持了公民权利至上的原则
- B. 实现了公民权利与义务的统一
- C. 消除了公民的身份差别
- D. 体现了对公民平等权利的尊重

**【命题立意】** 本题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的修改为背景,主要考查我们的民主政治知识,着重考查解读和提取信息,调动和运用知识,对社会政治现象进行分析、判断的能力。

**【点拨】** 在我国,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而且这种平等不

受职业、民族等限制。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按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有利于把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落到实处,体现了国家对公民权利的尊重。D选项正确,A、C说法本身错误,B选项不符合题意。故选D。

**名师点评** 本题以热点问题为背景,具有很强的时效性,注重对理解能力的考查。

**例5** (2010·浙江文综)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到处推销其民主,但事实上这种民主内含着一系列矛盾,如( )

①理论上国家代表全社会利益与实际上国家保护资本特殊利益的矛盾 ②政治法律形式上的平等与社会经济事实上的不平等矛盾 ③民主主体的多样性与民主表达机制单一性的矛盾 ④代议制下局部利益与公共利益的矛盾

- A. ①②③
- B. ②③④
- C. ①③④
- D. ①②④

**【命题立意】** 本题考查对民主的理解。主要考查我们对民主的理解能力。

**【点拨】** 在本组合选项中,③是属于民主内容与形式的问题,不是民主内的矛盾,排除。①、②、④均是正确表述了民主内含着的一系列矛盾。故选D。

**名师点评** 本题的难度较大,需要认真体会与揣摩命题人的意图和选择肢的寓意,否则很难作出正确的选择。

**例6** (宁夏文综)如果说民主是指一种与个人专制独裁统治不同的、实行“多数人的统治”的国家形式,那么,这个“多数人”指( )

- A. 统治阶级中的多数人
- B. 全体国民中的多数人
- C. 国家政权机关的多数人
- D. 包括被统治阶级在内的多数人

**【命题立意】** 本题主要考查对民主的认识。属于对基础知识和概念的检测。

**【点拨】** 民主总是属于统治阶级的,“多数人”显然是指统治阶级中的多数人。故选A。

**名师点评** 本题难度不大,属于概念性的问题,但需要一定的领悟和识别能力。

## 『生活热点探究』

## 【生活实例】

2010年8月8日凌晨,发生在舟曲县的泥石流灾害,截至11日17时20分,舟曲县特大山洪地质灾害共造成1117人遇难,已解救1243人,有627人失踪。舟



曲县城遭遇突发性洪水后，兰州军区分部启动应急预案，凌晨5点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出动2800余名官兵分别从山西、甘肃、宁夏等地紧急奔赴舟曲灾区，先遣队已于上午10点到达灾区，就地展开救援。甘肃特大泥石流发生后，胡锦涛、温家宝分别作出重要指示，积极救援。当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赶赴甘肃舟曲灾区的专机上，召集随行的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人召开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救灾临时指挥部并作出部署。国家拨款帮助甘肃舟曲县救灾使用，甘肃将为每名舟曲泥石流灾害遇难者的家属发放8000元的抚恤金和慰问金，灾区的救援有序进行。

### 【材料解读】

1. 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当甘肃舟曲县特大泥石流发生后，牵动了全国人民的心，政府高度关注，在第一时间进行救援部署，当地武警、部队进行大力营救，国家拨款救灾，充分反映了我国的国家性质。

2. 我国的人权是真实的。人民的生存权是最基本的权利，甘肃舟曲县特大泥石流发生后，国家领导人作出指示要不惜一切代价营救灾区人民的生命，指出：人的生命高于一切，要不惜一切代价。

3. 要毫不动摇地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甘肃舟曲县特大泥石流虽然发生了，但是在国家的正确部署下，积极应对，把损失降到了最低限度，灾区的形势基本稳定，受灾群众得到了妥善的安置，恢复生产生活的工作在有序进行，充分反映了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优越性，我们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

### 【试题设计】

**例7** 2010年8月8日凌晨，发生在舟曲县的泥石流灾害已造成近百人死亡，2000余人失踪。舟曲县城遭遇突发性洪水后，兰州军区分部启动应急预案，凌晨5点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出动2800余名官兵分别从山西、甘肃、宁夏等地紧急奔赴舟曲灾区，温家宝亲赴灾区布置救援，全国各地纷纷出钱出力，帮助灾区渡过难关。

结合材料谈谈你对我国国家性质的认识。

**【点拨】** 本题以救灾为背景，对我国的国家性质进行考查，对于解题来说需要紧扣我国的国家性质进行分析，从民主和人民民主专政的角度去回答。

**【答案】** (1)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其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国家采取一切措施驰援灾区维护的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捍卫了人民民主。

(2)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必须坚持国家的民主职能。材料中政府、军区进行积极救援，体现了我国重视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只有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保证人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才能调动亿万人民群众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

(3)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新的历史时期要求强化政府的服务职能。材料中的国家救援就是国家机关运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力量服务社会主义经济社会建设的体现。

### 纠错释疑

### 走出误区

**观点：**民主、专制与专政是统一的。

**点拨：**这个观点是片面的。民主与专政是对立统一的，民主与专制是对立的。

	民主	专制	专政
区别	民主是指在统治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	专制是指在统治阶级内部，权力高度集中在个别人手中，对国家重大问题的决策实行个人专断的国家制度	专政是指国家依靠政权的暴力对被统治阶级实行的统治
	民主以政治权利的平等实现和少数服从多数为基本特征	专制实行森严的等级制度，以多数服从少数，全体服从个人为基本特征	专政以国家权力的强制实施为特征
	“民主是对专制的否定”，民主制度是相对于专制独裁而言的	专制与民主相对应，专制与民主是两种根本不同的国家制度	民主与专政是民主制国家的两项职能，民主只适用于统治阶级和人民内部，而专政则适用于被统治阶级和敌对势力
联系	作为政体，专制与民主都是一种国家制度，都具有专政的职能 任何国家的民主都是统治阶级的民主与对被统治阶级的专政的结合，是民主与专政的统一体。民主与专政是相辅相成，互为前提的。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		

**例题** 恩格斯说：“国家无非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机器，这一点即使在民主共和制下，也丝毫不比在君主制下差。”这句话的要义是 ( )

- A. 民主共和制和君主制在政体上没有本质区别
- B. 民主共和制与君主制在阶级属性上没有区别
- C. 任何一种类型的国家都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 D. 无论过去、现在还是将来国家的统治职能始终不会消亡

**【点拨】** 本题是对国家性质进行检测。民主共和制和君主制的国家都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机器，这是国家阶级性的表现。故选C。

### 【对应训练】

1.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西方的议会共和制同属于民主共和制，但两者有不同之处，这种不同从本质上说在于 ( )  
 A. 所体现的阶级属性不同  
 B. 所体现的国家结构不同  
 C. 所体现的权利授受关系不同  
 D. 所体现的国家政权运行方式不同
2. 中共贵州省委书记石宗源强调，一定要慎用警力、慎用警械武器、慎用强制措施，决不能动不动就把公安机关推到第一线，更不能用专政的手段来对付人民群众。之所以这样强调，是因为 ( )  
 ①人民民主专政是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

- ②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③社会主义民主是全民的民主,具有优越性 ④社会主义国家不能使用专政手段  
A. ①③ B. ②④ C. ①② D. ③④

**答案速查** 1. A [提示:此题要求回答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西方民主制度的本质区别。政治的本质属性在于其阶级性,两种不同政治制度的本质区别也只能在于其反映的阶级利益不同。B、C、D三项都从某一侧面体现了两种政治制度的区别,但都没有揭示出其本质的区别。只有A项正确地揭示了两种政治制度在阶级属性上的区别。] 2. C [提示:这样强调是因为我国的国家性质,③错误,没有全民的民主,④表述错误。]

## 课后练习

## 学以致用

## 一、单项选择题

- 2010年8月8日凌晨,甘肃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后,国家拿出巨资用于抗震救灾,及时帮助灾区灾后重建。国家这样做的根本原因在于我国 ( )  
A. 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B. 我国一切权力属于公民  
C. 综合国力的增强  
D.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根本目标
- 下列对我国政府关于人权问题的观点理解错误的是 ( )  
A. 人权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  
B. 主权高于人权,人权从属于主权  
C. 人权在本质上是属于一国主权范围内的问题  
D. 尊重和保障人权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内在要求
- 2010年3月14日,十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修改了《选举法》,其中最大的亮点就是城乡居民“同票同权”。这一建议反映了 ( )  
A. 人大常委会享有国家立法权  
B. 全国人大闭会期间,其职权由全国人大常委会行使  
C. 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  
D. 人民的民主权利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
-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这体现了 ( )  
A. 人民民主的真实性 B. 政治参与的有序性

- C. 人民民主的广泛性 D. 专政的法制性  
5. 对任何国家和民族来说,人权的首要内容是 ( )  
A. 知情权与监督权 B. 平等权与自由权  
C. 生存权与发展权 D. 表达权与参政权  
6. 读右边漫画回答政府对经济运行中的垄断行为必须严肃整顿,从根本上说是 ( )  
  
A. 由社会主义民主发展程度决定的  
B. 由我国的性质决定的  
C. 人类政治文明发展的客观要求  
D. 全国建设和谐社会的本质要求  
7. 国家实施司法救助制度,就是让那些合法权益受到侵犯但因经济困难无力负担诉讼费的公民打得起官司,让那些确有冤情但正义难以伸张的公民打得赢官司。这充分体现了 ( )  
A. 在我国,公民是国家的主人  
B. 我国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自由  
C. 我国尊重和保障人权  
D. 社会主义民主的全民性

8. 改革开放30多年来,中国贫困人口减少了2亿多,人均寿命提高了5岁,8300万残疾人得到政府和社会的特殊关爱,这是中国保障人权的光辉业绩。这表明 ( )  
A. 人民民主的无限性 B. 人民民主的真实性  
C. 人民民主的正义性 D. 人民民主的阶级性

## 二、非选择题

农民“看病难,看病贵”是当前社会关注的民生问题之一。为促进社会公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党和政府根据我国农村的实际情况,在逐步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同时,采取农民自愿参加,个人、集体和政府多方筹资的办法,建立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制度,力求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用人民民主专政的有关知识分析我国为什么要努力解决农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 政治权利与义务:参与政治生活的基础和准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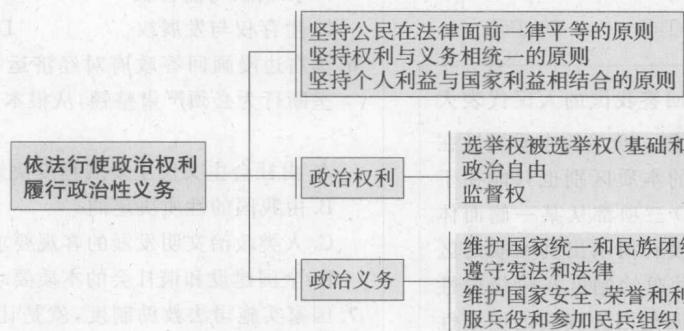
## 新课导读

## 明确目标

## 『学习目标』

课标要求	重点难点
引述宪法对我国公民政治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政治权利和义务
理解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原则	参与政治生活的原则

## 『知识导图』



## 解读教材

## 知识全解

## 『基础总结』

## 知识点一 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

1. 含义：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赋予的，指的是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表达意愿的权利和自由。

2. 内容：我国公民依法享有的政治权利和自由包括：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政治自由、监督权等。

## 注意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是国家的主人。我国公民与国家的关系是和谐、统一的关系。国家赋予了我们权利与义务，其中权利涉及政治、经济、文化、人身等各个方面，本教材主要讲述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

我们的全部政治生活，是以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为基础和准则的。

(1)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指公民依法享有选举国家权力机关代表和被选为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基础和标志。

## 拓展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享受对象：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2) 政治自由：包括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

## 拓展

人民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这是人民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重要方式，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具体表现。

国家制定相应的法律，创造各种条件，保障公民真正享有和行使政治自由。政治自由不是绝对的自由，是相对的自由，是做法律所许可的一切事情的权利。

(3) 监督权：指公民有监督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

的权利，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检举权、申诉权和控告权等。

## 拓展

法律依据：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

行使监督权的意义：公民依法行使监督权，有利于克服官僚主义和不正之风，改进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有利于维护国家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 知识点二 公民的政治性义务

含义：我国宪法在规定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同时，也规定了公民必须履行的政治性义务，即公民对国家、社会应承担的责任。

##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1) 公民履行这一义务的重要性：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是我国顺利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证，也是实现公民的政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重要保证。

(2) 公民履行这一义务的要求：每个中国公民，都应当把自己的命运与国家盛衰、民族兴亡紧密联系在一起，自觉地履行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义务。

## 注意

履行这一政治性义务的具体要求：①捍卫国家主权，与一切危害国家主权的行为作坚决的斗争。②捍卫国家领土完整，坚决反对一切侵略、占领国家领土以及割让、出卖国家领土的行为。③捍卫国家政权，与颠覆、分裂国家政权的行为作坚决斗争。④坚持民族平等，维护民族团结，坚决反对一切民族歧视、民族分裂行为，等等。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

## 3. 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 注意

① 国家安全，包括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不受侵犯，国家的机密不被窃取、泄漏和出卖，社会秩序不被破坏等。② 国家荣誉，包括国家的尊严不受侵犯，国家的荣誉不受玷污，国家的名誉不受侮辱。③ 国家利益的内容包括安全、政治、经济等各个方面。

## 4. 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拓展

人民、选民、公民的区别

① 内涵不同

人民是指一切对社会进步和发展起推动作用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的成员的总称。人民是我国国家的主人，在我国国家和社会中居主人翁地位。我国《宪法》第2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选民是指依法享有选举权的公民。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在我国，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统一的，但在个别情况下，二者是可以分离的，即我国《刑法》所规定的受到刑罚主刑（拘役、管制、有期徒刑）处罚的犯罪分子，在依法不被剥夺政治权利的情况下依然享有选举权，但不享有被选举权。

公民是指具有一国国籍并依法享有一定权利和履行一定义务的人。我国《宪法》第33条第1款规定：“凡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公民和选民所表达的一般是个体概念，人民所表达的往往是群体概念。

② 外延不同

人民是政治概念，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在我国现阶段，人民是指全体社会主义的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它是与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相对应而存在的。现阶段，在我国经济、政治、思想文化和社会生活领域都存在着少数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他们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产生了一定的破坏作用。因而，国家必须坚持并加强专政职能。

选民既是一个政治概念，也是一个法律概念。其外延比人民大，选民除了包括人民以外，还包括没有被剥夺政治权利、依法仍享有选举权的犯罪分子。

公民是一个法律概念，其外延比人民、选民都大。公民包括全体社会成员，即包括广大人民，也包括极少数敌人；既包括依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人，也包括依法被剥夺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人。

③ 后果不同

公民中的人民，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一切公民权利，并履行全部义务；公民中的敌人，则不能享有全部公民权利，也不能履行公民的某些义务；而选民则享有对公民规定的权利，履行与公民相同的义务。

## 知识点三 参与政治生活，把握基本原则

1. 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公民平等地享有权利，平等地履行义务，平等地适用法律。

## 注意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是法律实施上的平等，不是指立法，也不是绝对的平等。

2. 坚持权利和义务统一的原则。

## 注意

在我国，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没有无权利的义务，也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一是我国的法律不允许把二者割裂开来，二是事实上不存在。在剥削阶级社会中，二者是不统一的，剥削阶级享有权利而不履行义务，被剥削阶级则只履行义务而享受不到权利。

3. 坚持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结合的原则。

## 拓展

(1) 在我国，国家的利益与公民个人的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国家尊重和保障公民个人的合法权益。公民在行使权利与履行义务时，要把国家利益与个人利益结合起来。

(2) 当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产生矛盾时，个人利益要服从国家利益，这是公民爱国的表现。

## 『要点精析』

## 要点一 理解我国公民享有的政治权利和应履行的政治义务

## 1. 国家赋予了公民权利和义务

我国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公民与国家形成了新型的关系。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国家权力来源于人民。国家赋予公民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规定公民履行政治性义务。公民的权利是法定的、神圣的、不可非法剥夺的；公民的义务也是法定的、庄严的、不容推卸的。我们政治生活的全部内容，是以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为基础和准则的。

## 2. 我国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这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基础和标志。政治自由。即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这是公民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重要方式，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具体表现。监督权。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检举权、申诉权和控告权。

## 3. 我国公民必须履行的政治性义务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遵守宪法和法律，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例题** 捍卫国家政权，与颠覆国家政权和分裂国家政权的行为作坚决斗争。这属于公民应履行的\_\_\_\_\_的政治性义务

A.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B. 遵守宪法和法律

C. 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D. 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点拨】** 本题考查我们对政治性义务具体内容的理解与识记。在一定程度上也是考查我们的识别能力。故选 A。

## 要点二 全面认识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

1.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是指法律实施上的平等，不是指立法上的平等。因为，我国的法律只能反映和体现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的意志和利益，所以，在立法过程中不能对敌对分子讲平等。

2.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不是指绝对平均主义。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是要求法律赋予所有公民以平等的法律地位，而平均主义则是要求取消一切差别，在各方面实行绝对平等，这种主张是不切实际的。

3. 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反对一切特权。我国宪法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4. 我国宪法对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规定，是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权利的平等，现实生活中仍然存在着不平等。

**例题**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

一律平等。”这表明 ( )

- ①公民平等地享受权利 ②公民平等地履行义务 ③公民平等地适用法律 ④权利与义务完全一致

- A. ①②③ B. ①③④  
C. ②③④ D. ①②③④

**【点拨】**本题考查的是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基本原则,④的说法错误,权利和义务是对立统一的。故选A。

### 要点三 正确理解权利和义务相统一的原则

第一,权利与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这种对应关系是指任何一项法律权利都有相对应的法律义务,二者是相互关联、对立统一的。简单理解就是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劳动和受教育、保护环境、公民间违法行为作斗争等既是公民的权利又是公民的义务。

第二,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当公民享有并进行某项权利时,就已经附着这样的义务;这项权利也是他人应该享受的权利,个人行使这项权利时,不得妨碍他人行使同样的权利。权利和义务是法律规定中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公民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不存在只享有权利不承担义务,或只承担义务不享有权利的公民。

第三,权利与义务有功能上的互补关系。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需要确保权利的实现。有些人之所以只想要权利不想尽义务,或多要权利少尽义务,只想索取不愿奉献,缺少义务观念,就在于没有认识到权利与义务是相辅相成的。

第四,根据权利与义务的关系,从对公民的要求来看,一方面,要树立权利意识,珍惜公民的权利,另一方面,要树立义务意识,自觉履行公民的义务。

第五,关于权利与义务的统一,从法律角度看,坚持两者的统一是任何阶级国家都有的共性,但从阶级关系角度看,在剥削阶级社会,权利和义务是分离的,只有在社会主义社会才实现了二者的融合。

第六,注意的其他问题。某些权利和义务是彼此结合的;某些权利可以放弃,但义务必须履行;没有时间上的先后关系;公民的个人权利和自由与国家、集体的利益相融合。

**例题**有些小摊小贩用高音喇叭播放提示语,噪音干扰了人们的逛街情绪,影响了周围群众的休息和工作,引起了人们的不满。这一事实告诉我们 ( )

- A. 公民在行使权利时,都有维护社会秩序的义务  
B. 公民应先履行义务,后享有权利  
C. 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根本对立的  
D. 公民在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时,不能损害其他人的权利

**【点拨】**权利和义务是相统一的,公民在行使自己权利的时候,也要尊重他人的权利。故选D。

### 『教材资料分析』

#### 【材料分析】

##### 教材第11页专家点评

这段文字进一步说明了我国公民权利和义务是相辅相成的关系,从国家和公民两个方面阐述了二者之间的辩证关系。

(1)国家保障公民充分享有和行使权利,使公民真正认识到自己是国家的主人,更加自觉地履行公民的义务。

(2)公民自觉履行义务,必然促进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为公民享有和行使权利创造更加有利的条件。

### 『教材问题解答』

(教材第8页)细阅上述图片和文字说明,说说它们反映我国公民依法行使哪些政治权利、履行哪些政治性义务。归纳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义务,并简要说明公民的政治权利、义务与政治生活的关系。

**答案:**(1)上排图片自左向右分别反映了我国公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政治权利,行使游行、示威的政治自由以及行使监督权。下排图片自左向右分别反映了我国公民依法履行服兵役的义务、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义务以及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

(2)我国公民依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政治自由;同时履行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遵守宪法和法律,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的政治性义务。只有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认真履行义务,才能更好地参与政治生活;政治生活的全部内容,是以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为基础和准则的。依法行使政治权利,依法履行政治性义务,是政治生活的基本内容。

(教材第10页)请你从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等方面,对上述做法进行归类。选择其中的两个方面,列举实例加以简要说明。根据前面讲述的内容,以“公民依法享有哪些政治权利、必须履行哪些政治性义务”为题,自制一张示意图。

**答案:**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应做到:捍卫国家主权,与一切危害国家主权的行为作坚决的斗争;捍卫国家领土完整,坚决反对一切侵略、占领国家领土以及割让、出卖国家领土的行为;捍卫国家政权,与颠覆、分裂国家政权的行为作坚决斗争;坚持民族平等,维护民族团结,坚决反对一切民族歧视、民族分裂行为;反对任何企图西化、分化我国的行径。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应做到:严守国家秘密;配合国家安全机关的工作,为国家安全机关执行任务提供协助和便利条件;发现危害国家安全行为的应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或公安机关报告;努力维护国家安定、社会稳定的政治局面;同一切损害国家利益的现象进行斗争;增强民族自豪感、民族自尊心和民族自信心。

如在维护国家统一方面,我们要坚决反对“台独”势力的“台独”言论和行为,揭穿其分裂国家的本质,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决捍卫国家主权不被侵犯,捍卫国家领土完整。在维护国家荣誉方面,“神舟”七号宇航员成功进行舱外行走、北京奥运会的成功举办,都极大地增强了我们的民族自豪感、民族自尊心和民族自信心。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如:权利 政治自由  
监督权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遵守宪法和法律  
义务 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教材第11页)你认为以下两种观点是否相同?说说你的理由。

答案：不相同。观点一在一定程度上正确揭示了权利与义务的辩证关系，观点二是错误的。在我国，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权利与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权利与义务都是实现人民利益的手段和途径。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确保权利的实现。

## 典例精析

## 高效解题

## 『典型题剖析』

**例1** 下列对“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理解错误的是（ ）

- A. 公民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平等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
- B. 极少数人享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 C. 公民的合法权益受到法律保护
- D. 公民的违法犯罪行为受到法律的制裁

**【点拨】** 正确理解“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要把握“任何公民的合法权利都受到法律保护”、“任何公民的违法犯罪行为都会受到法律制裁”这两点，我国宪法规定：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故选B。

**例2** 列宁指出：“文盲是站在政治之外的。”这句话告诉我们（ ）

- A. 不同的公民享有的政治权利是不相同的
- B. 文盲不应该享受政治权利
- C. 公民的政治参与受个人素养的影响
- D. 政治是以知识为基础的

**【点拨】** 本题考查影响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因素。个人文化水平的高低影响政治参与能力，但并不是政治参与的基础。故选C。

**例3** 北京市区县人大代表换届选举日这一天，在北京196中学这所民族中学，刚满18周岁的高三学生身着民族服装，利用课间时间集体来到学校附近的北官厅投票站参加选举活动。他们一个个认真地填完选票，依次投下自己神圣的一票。投票结束后，他们还不愿离去。晓琪和晓琳是双胞胎姐妹，她们上个月刚满18周岁。小姐俩告诉记者：“今天是我们第一次参加人民代表的选举，我们非常激动，特别珍惜。”

(1) 年满18周岁的公民参加选举，是公民的权利还是义务？具体属于哪一方面？

(2) 简要说明材料中的政治现象与公民参与国家管理有没有关系？为什么？

**【点拨】** 本题以参与选举来考查公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问题，属于实际知识的运用，基础性强，考查我们对基础理论的调用能力。

**【答案】** (1) 年满18周岁的公民参加选举，是在行使公民的权利。具体地说，行使的是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2) 有关系。原因是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参与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基础和标志。

## 『高考真题评析』

**例4** (2011·北京文综)某高中生的下列行为中，属于

参与政治生活的有

- ①帮助居委会管理社区卫生
- ②为班级患病同学捐款
- ③向消费者协会投诉电脑质量问题
- ④在互联网上参与交通管理问题讨论

- A. ①②      B. ①④      C. ②③      D. ③④

**【命题立意】** 本题考查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知识点。考查我们的理解能力。

**【点拨】** 帮助居委会管理社区卫生，属于公民参与民主管理；在互联网上参与交通管理问题讨论，属于公民参与民主决策，①④符合题意。为班级患病同学捐款属于公民参与爱心活动，向消费者协会投诉电脑质量问题属于公民参与经济生活，均不是公民参与政治活动，②③不符合题意。故选B。

**名师点评** 本题难度不大，属于基础试题。

**例5** (2011·福建文综)微博类似于博客与论坛的综合，用不超过140个文字在网络上发布信息、即时互动。微博在汇聚民众智慧的同时，也可能成为谣言散布的途径。公民在微博上（ ）

- A. 可以直接行使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力
- B. 可以扩大生活中的政治权利与义务
- C. 有发布自己掌握的一切信息的自由
- D. 有表达的自由也需承担表达的责任

**【命题立意】** 本题是对公民权利和义务的考查，考查我们对信息的理解。

**【点拨】** 我国公民通过选举人民代表间接行使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力，A项错误。B项的“扩大”错误，微博参政，扩大了公民参政的途径，而不是扩大了权利。微博利弊共存，公民在微博上有权利表达自己的观点，也有义务自觉服从法律的规定，不得侵害社会、他人的合法权益，C项错误，应选D项。

**名师点评** 本题属于中档试题，解题时要细心。

**例6** (2010·山东文综)2010年3月，温家宝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要让人民生活得更加幸福、更有尊严，让社会更加公正、更加和谐。”对人民生活得“更有尊严”的理解，正确的是（ ）

- ①公民权益的保障更加完善
- ②社会利益的分配更加公平
- ③公民义务的履行更加全面
- ④政府权力的行使更加规范

- A. ①②③      B. ②③④  
C. ①②④      D. ①③④

**【命题立意】** 本题既有经济知识，也有政治知识，考查我们的理解能力。

**【点拨】** 人民生活得“更有尊严”主要是指人民依法享有的各项权利能够得到切实保障。①②④分别是从公民权利的实现、社会公平以及政府依法行政的意义三个不同的角度回答如何保障人民的权利，故应选C。③说明的是公民的义务，不符合题意要求，排除。

**名师点评** 本题时效性强，具有鲜明的政治试题特色，要关注时政知识。

**例7** (2010·全国II文综)2010年,十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新修改的选举法,规定选举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代表时“应当设有秘密写票处”。这一规定 ( )

- A. 是对选民平等权利实现的保障
- B. 是对选民人格尊严权利的保护
- C. 是对选民自由表达意愿的保障
- D. 是维护选举秩序的重要措施

**【命题立意】** 本题考查公民的政治权利知识,考查我们的理解能力。

**【点拨】** 设立秘密写票处,是对选民自由表达意愿的保障,正确答案为C;A、B、D三项说法均与题意不符。

**名师点评** 抓住关键性的要求调用所学的理论是正确答题的关键。

## 『生活热点探究』

### 【生活实例】

#### 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

为了完善士兵服役制度,提高士兵队伍素质,加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

2010年7月28日,据中国政府网消息,近日,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公布了修订后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该条例自2010年8月1日起施行。

《条例》指出,士兵必须牢固树立当代革命军人的核心价值观,忠于中国共产党,忠于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忠于职守,刻苦钻研军事技术,熟练掌握武器装备,具备执行多样化军事任务的过硬本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军队的条令、条例,尊重领导,服从命令,听从指挥;随时准备打仗,抵抗侵略,保卫祖国。

### 【材料解读】

1. 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公民的光荣义务。我国公民服兵役是履行义务的表现。

2. 遵守宪法和法律是公民的义务之一,现役士兵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

3. 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平等地履行宪法、法律规定的义务。现役士兵在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面前是平等的。

4. 坚持权利与义务统一的原则。现役士兵在享有相关权利的同时,也必须自觉地履行义务,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 【试题设计】

**例8** 修订通过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共51条,分为总则、士兵的服现役管理、士兵的军衔、士兵的奖惩、士兵的待遇、士兵退出现役、附则7个部分。

条例规定,现役士兵是依照法律规定,经兵役机关批准服现役,并依照本条例规定被授予相应军衔的义务兵和士官。公民依照法律规定,履行兵役义务必须经县级兵役机关批准。士兵服现役的时间,自兵役机关批准服现役之日起,至部队下达退役命令之日止计算。

根据权利与义务的关系,说明现役士兵应怎样做到有序的政治参与。

**【点拨】** 本题以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考查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问题,用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和参与政治生活的原则来回答。

**【答案】** (1)在我国,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割。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确保权利的实现。现役士兵要做到有序的政治参与,就必须坚持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原则。(2)现役士兵要根据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原则,一方面,要树立权利意识,增强主人翁责任感,积极参与政治生活;另一方面,要树立义务意识,自觉履行公民义务,在党的领导下,遵循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限、职责、程序和要求,有序地参与政治生活。

## 纠错释疑

## 走出误区

**观点:权利和义务可以相互分离。**

**点拨:**这个观点不成立。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权利与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确保权利的实现。公民的权利与义务具有统一性,二者相辅相成。一方面,国家保障公民充分享有和行使权利;另一方面,公民应自觉履行义务。因此,不能把公民的权利与义务对立起来。坚持权利与义务相统一,一方面,要树立权利意识,珍惜公民权利;另一方面,要树立义务意识,自觉履行公民义务。

**例题** 政治权利和自由,是指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表达意愿的权利和自由,在我国,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我国公民最基本的政治权利是 ( )

- A. 生存权和发展权
- B.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C. 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监督权
- D. 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权利和自由

**【点拨】** 我国公民最基本的政治权利是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管理国家与管理社会的基础和标志。故选B。

### 【对应训练】

1. 某省制定的艾滋病防治和管理办法规定:“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病人及其亲属不得受任何歧视,依法享有公民应有的工作、学习、享受医疗保健和参加社会活动的权利;不得剥夺其子女入托、入学、就业的权利;不能将病人的姓名、地址及有关情况公布和传播。”从这些规定中可以看出 ( )

- ①艾滋病病人享有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
- ②艾滋病病人的合法权利受到保护
- ③艾滋病病人的权利与义务不统一
- ④艾滋病病人并没有特殊权利

A. ①②③ B. ①③④ C. ②③④ D. ①②④

2.“你对国家的热爱高于你对职业和薪水的追求。”这是某媒体对姚明回国参加奥运会的高度评价。姚明的行为体现了我国公民 ( )

- A. 积极履行公民义务,维护国家荣誉和利益
- B. 坚持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一致的原则
- C. 坚持享受权利与履行义务对等的原则
- D. 把个人命运与国家荣誉紧密联系在一起